#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、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;
- 2、会议的时间和方式: 2022 年 4 月 20 日下午 3:30 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 在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武汉市光谷企业天地二号楼 二楼会议室召开;
- 3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(含独立董事3人),实到董事9人,阮澍先生、 胡明峰先生、郭韶智先生、郑彬先生为现场表决,隆刚先生、刘波先生、李青原 先生、洪葵女士、梅建明先生为通讯表决;
  - 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阮澍先生主持,监事列席本次会议;
- 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 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,根据有关法律 法规的要求,公司对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,修订后的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同日 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〈公司章程〉 修订对照表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

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2-031)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(临时)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